中華民國羽球協會111年第1次教練委員會議

會議紀錄

一、時 間：111年03月17日(星期四)下午14點整。

二、地 點：本會

三、出席人員：應出席：7人、實際出席：4人

四、會議開始：

1. 主席致詞：略
2. 討論提案：

案由：討論本會辦理111年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(草案)及111年度A、B、C級教練講習會申辦計畫(草案)。

決議：

1. 協會每年於北、中、南各辦兩場C級(含)以上的複訓(增能)講習(含各縣市)，平均每年舉辦6場以上場次複訓(增能)講習。協會舉辦複訓(增能)講習一場給予6小時時數認證，時間以假日為主。
2. 參加複訓(增能)講習課程方式：
3. 具A級、B級、C級教練資格者，可參加C級(含)以上的複訓(增能)講習課程。
4. 具A級、B級教練資格者，可參加B級(含)以上的複訓(增能)講習課程。
5. 具A級教練資格者，可參加A級的複訓(增能)講習課程。
6. 證照有效期間內每年至少參加1次複訓(增能)講習及4年內參加1次正式講習，方可申請證照展延。
7. 每一場教練講習，需派任一位教練委員會委員到場督訓。
8. 修正後通過。
9. 臨時動議：略
10. 散會